

朝陽科技大學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

學生社團活動防疫規範指引

公告日期 111.12.1

為使各社團在疫情之下得以順利辦理活動，請務必落實防疫規範指引，並維持個人衛生好習慣，勤洗手與保持社交距離，相關規定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辦理校外活動需有一名指導老師全程陪同參與。
- 二、辦理室內活動請配戴口罩，若符合以下例外情形，得免戴口罩，但應隨身攜帶或準備口罩：
 - (一) 活動過程中有飲食需求。
 - (二) 從事運動、唱歌、拍攝個人/團體照。
 - (三) 直播、錄影、主持、報導、致詞、演講、講課等談話性質活動之正式拍攝或進行時。
- 三、於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指定之室內場所或活動，如符合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之相關防疫措施，得暫時脫下口罩。
- 四、活動若有其他需求，請依照政府機關相關規範配合辦理。
- 五、本規範於 111 年 12 月 1 日實施，後續將依 CDC、教育部及本校防疫小組規定之防疫公告，滾動式修正相關規範。

